

南雄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

雄财评审预[2022]大华-021号

关于对《南雄市 2022 年自来水水毁工程》 招标控制价审核的评审结果通知

南雄市浈江自来水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南雄市人民政府《关于进一步明确市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雄府函【2015】92号）以及《南雄市财政投资评审协作中介服务机构采购项目合同书》、《韶关市小额建设工程施工交易管理规定》（韶府规【2019】15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我中心委托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贵单位送审的南雄市 2022 年自来水水毁工程招标控制价进行审核，现该公司已完成审核工作，并提交了《南雄市 2022 年自来水水毁工程》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。送审金额：贰佰贰拾玖万贰仟柒佰壹拾捌元玖角壹分（¥2292718.91），审定金额：壹佰玖拾捌万贰仟玖佰叁拾柒元柒角肆分（¥1982937.74），其中预留金：壹拾捌万零贰佰陆拾柒元零柒分（¥180267.07），暂估价：壹万陆仟玖佰元整（¥16900.00）。

建议招标控制价为：壹佰玖拾捌万贰仟玖佰叁拾柒元柒角肆分（¥1982937.74），其中预留金：壹拾捌万零贰佰陆拾柒元零柒分（¥180267.07），暂估价：壹万陆仟玖佰元整（¥16900.00）为统一报价，投标报价时不得调整。暂估价主要包括通风管 400 元、迁移减压池 2000 元、型钢步级制安（宽 0.6m）13000 元、一体式钢闸门（0.6*1m）1500 元，按政府相关采购流程采购。结算时按实际采购金额计入结算，但采购价不得高于暂估价，请贵单位按程序办理相关手续。

附件：1. 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《南雄市 2022 年自来水水毁工程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》（雄财评审预[2022]大华-021号）

南雄市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

2022 年 10 月 21 日